

龙岩市生态环境局 现场检查（勘察）笔录

时间起讫：2024年12月26日16时40分至17时50分

地点：福建省龙岩市永定区龙潭镇虞溪村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名称或姓名：华润水泥（永定）有限公司

安环负责人：陈海清 电话： 身份证号码：

工作单位：华润水泥（永定）有限公司 职务：安环负责人

检查（勘察）人及执法证编号：沈燕13080015105、熊焱生13080015103

记录人：熊焱生13080015103 其他参加人及工作单位：

告知事项：我们是龙岩市永定生态环境局的行政执法人员，这是我们的执法证件（执法证编号：沈燕13080015105、熊焱生13080015103）。请过目确认：我确认，对身份无异议。

今天我们依法进行检查并了解有关情况，你应当配合调查，如实提供材料，不得拒绝、阻碍、隐瞒或者提供虚假情况。如果你认为检查人与本案有利害关系，可能影响公正办案，可以申请回避，并说明理由。请确认：已听清，不申请回避。

现场情况：2024年12月26日我局执法人员沈燕、熊焱生根据2024第四季度“双随机”任务安排，对华润水泥（永定）有限公司开展现场检查，检查情况如下：

1. 经查阅，该公司有办理工商营业执照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50800696640224R），国产实业（福建）水泥有限公司4500吨/日熟料带温纯低温余热发电水泥生产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08年12月25日取得原福建省环境保护局批复闽环保监〔2008〕146号，2009年12月22日，国产实业（福建）水泥有限公司4500吨/日熟料带温纯低温余热发电水泥生产线工程更改为华润水泥（永定）有限公司4500吨/日熟料带温纯低温余热发电水泥生产线工程项目，2024年10月10日申领了排污许可证（证书编号：91350800696640224R001P，有效期从2024年10月10日至2029年10月9日）。

2. 检查时，该公司正在生产，配套的污染治理设施有正常运行；经查阅该公司2024年12月26日16时45分在线监测数据：二氧化硫1.08mg/m³、氮氧化物311.83 mg/m³、烟尘4.46 mg/m³；检查时，配套的环保设施有运行，现场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。

3. 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拍照、取证均由该公司安环负责人陈海清全程陪同下进行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负责人确认意见：以上笔录已阅无误，情况属实。

被检查（勘察）人或现场负责人签字：陈海清 2024年12月26日

检查（勘察）人签字：熊焱生、沈燕 2024年12月26日

记录人签字：熊焱生 2024年12月26日

参加人签字： 年 月 日